

副本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國立中興大學 書函

機關地址：40227臺中市南區興大路145號  
承辦人：趙潔怡  
聯絡電話：04-22840214  
電子郵件：T000118@dragon.nchu.edu.tw

受文者：課務組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興教字第113020033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無

主旨：有關113學年度準大學生先修課程聯合認證學分抵免之調查，請貴單位於期限內完成作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鼓勵準大學生學習不中斷，提早高中教育與大學教育銜接，並增加高等教育品質，本校配合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（以下簡稱招聯會）推動先修課程（Advanced Placement，AP課程）聯合認證機制，以促進準大學生提早體驗大學課程，提升學生學習素質及其對專業學習之興趣。
- 二、113學年度提供相互認抵之先修課程共計26門，請各學系（學位學程）承辦人於113年5月15日23時59分前完成線上認抵作業維護（平台操作手冊請至全國大學先修課程暨認證資訊平台詳閱：<https://cis.ncu.edu.tw/ApcourseSys/home>），登入帳號之原則為貴單位公務信箱（格式為：ooo@nchu.edu.tw），逾期將無法作業。
- 三、旨揭說明攸關貴單位準大生先修課程之學分抵免權益，請貴單位援往例依據畢業條件及參酌他系支援貴單位之建議（建議資料請參閱說明四），審視是否同意修習前揭課程成績合格之學生申請學分抵免，敬請謹慎填列並於期限內完成。
- 四、旨揭相關資訊公告於【課務組>>暑修/先修課程專區>>準

裝

訂

線



大生先修課程資訊 >> 招聯會相關資訊】  
(<https://www.oaa.nchu.edu.tw/course-summer/page-detail.2095>)。

正本：本校各學系、學士學位學程

副本：課務組

# 國立中興大學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